

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

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[]

- 1、采购组织机构：成都千一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
- 2、项目名称：区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标准站数据服务（第二次）
- 3、项目编号：武侯政采（2021）B0202号
- 4、采购内容：区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标准站数据服务（第二次）
- 5、开标地点：投标截止时间前，投标人应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“政府采购云平台”对应项目（包件）。
- 6、采购单位：成都市武侯生态环境局
- 7、预算执行确认书编号：(2021)0821号
- 8、采购预算金额：752.8万元
- 9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- 10、发布采购公告时间：2021-09-08
- 11、公告采购发布网站：四川省政府采购网
- 12、采购响应截止时间：2021-09-29 10:30:00
- 13、供应商报名情况：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杭州春来科技有限公司,广东盈峰科技有限公司,四川嘉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恒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嘉瑞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,成都致侨科技有限公司,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8家供应商报名
- 14、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情况：四川恒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嘉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,杭州春来科技有限公司,四川嘉瑞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,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,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家供应商投标

二、评审小组组成

- 1、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法律、法规、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审小组，通过省厅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评审专家，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，评审专家 4 人，分别如下：

姓名	单位	职称/身份	备注
伍绍凯	巴休	临时专家	
杜双全	天祥隆 北明	临时专家	
黄艳苹	四川 金西	临时专家	组长
陈晓燕	业主	采购人代表	
童世刚	研研	临时专家	

- 2、经核对，评审人员身份与上表名单一致。
- 3、评审小组成员均签署《政府采购评审小组成员廉洁自律承诺书》。
- 4、评审小组其他情况说明：无

三、评审方法和标准

本包采用 综合评分法，具体评分标准详见采购文件“评审办法”（竞争性谈判和询价采购原则上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）。

四、评审情况及说明

1、资格性审查情况说明：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,不符合,说明: 10.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“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”授权代表（被授权人）签字处签字。 10.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“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”授权代表（被授权人）签字处签字。 10.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“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”授权代表（被授权人）签字处签字。

2、符合性审查情况说明：

符合

3、无效响应供应商名称、原因及现场确认情况：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,不符合,说明: 10.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“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”授权代表（被授权人）签字处签字。 10.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“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”授权代表（被授权人）签字处签字。 10.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“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”授权代表（被授权人）签字处签字。

4、提请澄清供应商名称、澄清问题及其说明情况：

无

5、比较和评价（包括技术和商务偏离情况，重点比较和评价候选供应商的优劣）：

推荐四川恒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；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二中标候选人；杭州春来科技有限公司为第三中标候选人。

6、供应商得分排序表

序号	供应商	最终报价(元)	商务/技术得分	价格得分	最终得分	排序
1	四川恒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	6390000元 (评审 价: 5751000.0000元)	75.94	20.0	95.94	1
2	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6836000元	74.25	16.83	91.08	2
3	杭州春来科技有限公司	6920000元	67.06	16.62	83.68	3
4	四川嘉瑞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	7050000.00元 (评审 价: 6345000.0000元)	61.38	18.13	79.51	4
5	四川嘉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	7080000元	54.25	16.25	70.5	5

7、推荐的中标（或成交）候选人

综上，现推荐中标候选人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四川恒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杭州春来科技有限公司

8、其他需说明的评审情况：

无

评审小组成员专家（签名）：

黄艳萍 何俊凯
李 明 王 强 李双全

2021年9月29日